

佛光大學「產品與媒體設計系」

115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「備審資料準備指引」

項目	說明	準備指引
修課記錄	高中（職）在校成績證明	<p>1.110 學年度以後各高級中等學校畢業之考生，修課紀錄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。</p> <p>2.非應屆 109 學年度以前已畢業考生，請自行上傳高中職歷年成績單。</p> <p>3 非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高級中等學校畢業生、持境外學歷、同等學力報考生或青年儲蓄帳戶學生等，請自行上傳高中職歷年成績單。</p> <p>4.實驗教育無成績單者則免，但請提供具體課程學習成果、學習歷程自述及多元表現等資料。</p> <p>5.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：語文領域、自然科學領域、社會領域、藝術領域、學業總成績</p>
課程學習成果	以書面報告方式，可包含學科作業、專題作業、讀書心得等	提供高中課程學習相關表現，可以以任何形式展現。
學習歷程自述	自述內容為申請動機	<p>1.在申請動機中提及個人想學習設計專業的動機，並能思考與舉證，具體說明自己對設計有自我學習能力等。</p> <p>2.可以說明最有心得學科之學習動機、學習過程、學習成果。</p>
多元表現	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可提供高中三年的多元表現資料並撰寫「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」，或提供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
其他	其他有利審查的資料	